

类别：B类

西安市碑林区民政局

签发人：韩海若

碑民函〔2025〕9号

对区政协十五届四次会议第9号提案的复函

民盟碑林工委：

贵单位提出“关于推进社区养老助餐服务的建议”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在提案中指出当前推进社区养老助餐服务的重要性，为国家大力倡导、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趋势、碑林区区情实际，并提出了针对性建议。阅悉倍感受益，特别是您关爱社会、关爱老人的建议很具体，十分中肯，更感谢您对我区养老工作的关注、关心与支持。近年来我区养老服务工作加快建设步伐，也取得了一定进展，现将提案相关问题建议，以及碑林区养老服务情况和下一步打算汇报如下：

一、我区老年人助餐服务基本情况

碑林区坚持整合社会资源、集约使用餐饮资源原则，通过“社区+”“配餐+”“机构+”“共享+”“志愿+”五种形式，精心打造“碑食惠”老年助餐品牌。截至目前，碑林区全区共有设立

老年助餐服务点68个，其中包含中央厨房、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提供助餐、依托养老机构辐射助餐、依托驻地单位食堂提供助餐、依托餐饮企业等方式，日均助餐量2500人次。

二、关于意见建议的回应

在提案中您提出了四条建议，我们结合实际回应如下：

(一)积极对上协调，争取纳入试点。做好老年人助餐服务，是增加养老服务有效供给，切实提升老年人获得感和幸福感的重要举措，碑林区民政局将以养老服务改革为契机，不断深化调研、摸清情况，整合餐饮企业、驻地单位、社区服务站、社会组织等多方力量，根据老年人实际需求，通过“试点先行、以点带面”方式，大力争取国家和省、市专项建设资金支持，加快推进全区老年人助餐工作，精心打造具有碑林特色的助餐品牌“碑食惠”，让老年人在家门口吃上“暖心饭”。

(二)加大资金投入，打造示范站点。碑林区坚持把将老年助餐服务作为提升养老服务的突破口和切入点，依托因地制宜、灵活实用、安全可靠的原则，利用区级养老院、街道养老服务、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三级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的同时，一体化推进助餐服务设施建设。一是不断加强资金投入，依托餐饮企业社区门店设置老年助餐服务专区(窗口)，为老年人提供制餐(配餐)、就餐、送餐服务的助餐服务点给予一次性建设补助3万元；依托物业企业、高校、企事业单位等现有食堂设施，开辟老年助餐服务专区(窗)，开放内部餐饮资源,为周边老年人提供制餐

(配餐)、就餐、送餐服务的助餐服务点给予一次性建设补助5万元；由政府出资或社会力量出资，利用社区（单位）闲置房屋等资源新建厨房，为周边老年人提供制餐（配餐）、就餐、送餐服务的助餐服务点给予一次性建设补助10万元。二是积极推动示范站点引领，打造了诸如南沙、环南、菊花园、书院门、安东街、白庙等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助餐示范站，有效降低了老年助餐服务的社会成本，打通了助餐服务的最后一公里。

（三）狠抓关键环节，破解工作难点。紧扣西安市助餐服务“政府主导、社会参与、公益为主、安全可靠”的基本原则，碑林区着力打造了“社区+”“配餐+”“机构+”“共享+”“志愿+”五种形式的落实路径，有效解决社区居家老年人最现实、最迫切的“三餐热饭”难题。一是“社区+”模式。坚持把老年助餐服务作为新建社区养老服务站的重要功能，一体化推进社区助餐服务设施建设。对已有的社区养老服务站，开放设立“中央厨房”助餐点，坚持“就近便利”原则，提供集中用餐、入户送餐服务。目前，全区共有34个社区养老服务站具备助餐功能，日均就餐500人次。二是“配餐+”模式。依托碑林区老年综合服务中心，开辟300平方米区域筹建中央厨房，引入优质餐饮企业，在34个社区设立助餐点，采取电话预约、社区预约登记、专车配送、定点分餐、集中就餐、入户送餐（仅限高龄或行动不便的老人）等方式，有效降低了老年助餐服务的社会成本，日均送餐量达到800—1000人次。三是“机构+”模式。指导辖区12

家养老机构，将内部食堂向社会开放，辐射了周边 53 个社区约 3 万余名老人。同时，在就餐前后开放养老机构内的娱乐室、康复室、日间照料室等功能，推动“就餐+康复+娱乐”综合助老服务，吸引周边社区老年人前来就餐，日均就餐量达到 1000 余人次。**四是“共享+”模式。**协调辖区陕西测绘局、西工大、西北大学、西安交大、建科大、陕西省水文局等 10 家驻地单位，与属地街道办事处发展共驻共建活动，依托驻地单位职工食堂联合设立老年餐厅，对就餐老人提供市场价格 8.5 折优惠，并给予每个餐厅每年补贴 3 万元。**五是“志愿+”模式。**积极发动社会力量参与老年公益助餐服务，协调 7 家餐饮企业与孤寡老人、特困老人结对，每天为老人提供免费餐食，先后解决了全区 67 名行动不便的困难家庭老人日常就餐问题，涌现出“一元关爱”等一大批典型案例。

(四) 强化统筹协调，培育创新亮点。碑林区坚持把社区养老服务作为全区重点工程、示范工程、亮点工程来抓，始终按照精细精准精致的方针原则，统筹协调科学规划，积极实践大胆创新，制定了《碑林区关于推进养老高质量服务发展行动方案》、《碑林区养老服务设施布局规划》等政策文件，统筹推进以“一网一链”为核心、“适老五圈”为支撑的养老服务体系。制定了《关于推进“碑食惠”老年助餐服务实施方案》，采取“社区+”“配餐+”“机构+”“共享+”“志愿+”五种形式，设立老年助餐服务点 64 个，精心打造“碑食惠”老年助餐品牌，其

中成功运营模式经验先后被省、市养老工作会议推介。

三、下一步计划

今年，养老服务工作分别被纳入市委、市政府“八个新突破”重点任务和区委、区政府“幸福碑林”建设项目中，我们将紧抓这一黄金发展机遇，进一步完善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和服务。2025年计划鼓励和引导餐饮企业参与老年助餐服务，打造示范性社区食堂。积极改善养老服务设施环境，扩大养老资源受益群众，不断提升我区养老服务质量和水平。

西安市碑林区民政局

2025年5月13日

联系人及电话：田新社 89625277

抄送：区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，区政府督查室